

证券代码：600926 证券简称：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：2021-037
优先股代码：360027 优先股简称：杭银优 1
可转债代码：110079 可转债简称：杭银转债

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%以下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**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**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平洋人寿”）持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杭州银行”）股份总数 175,900,030 股，占公司普通股总股本 2.97%。根据太平洋人寿在公司 IPO 期间作出的承诺，锁定期满后，太平洋人寿减持公司股份时，应提前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，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继续减持。

●**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**太平洋人寿拟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，合计不超过 5,930 万股（含本数），即不超过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1%。减持期间，若公司发生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重大事项，对应的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。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，亦不低于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的公司发行价。

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 日收到股东太平洋人寿发来的《关于

减持杭州银行股份计划的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5%以下股东	175,900,030	2.97%	IPO前取得：89,744,913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86,155,117股

注：其他方式取得 86,155,117 股系太平洋人寿在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股份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股东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 间 (元/股)	前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59,299,970	1.00%	2021/4/12~ 2021/7/28	11.99-17.38	2021 年 4 月 6 日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 数量 (股)	计划减 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 价格区间	拟减持 股份来 源	拟减 持原 因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不超过： 59,300,000 股	不超 过：1%	竞价交易减 持，不超过： 59,300,000 股 大宗交易减 持，不超过： 59,300,000 股	2021/8/6 ~ 2022/2/5	按市场价 格	公司首 次公开 发行前 取得的 股份以 及公司 上市后 以资本 公积转 增股本 取得的 股份	太平 洋人 寿自 身战 略安 排资 配需 要

注：1、在太平洋人寿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若公司发生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重大事项，对应的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。

2、太平洋人寿本次减持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，亦不低于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的公司发行价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太平洋人寿在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发布的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》中承诺：

杭州银行上市后，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所持杭州银行的股票。本公司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。减持杭州银行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、大宗交易方式、协议转让方式等。若未履行上述承诺，本公司减持杭州银行股份所得收益归杭州银行所有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太平洋人寿将根据监管政策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，因此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股份的数量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太平洋人寿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(三)其他提示

太平洋人寿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(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)、

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形，亦未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3日